

國立東華大學與國立花蓮教育大學 合併準備會議簡報

報告人：張瑞雄

東華大學副校長

97年7月9日

大綱

- 校務規劃委員會
- 97年8月1日 **前**待辦事項
- 97年8月1日 **後**待辦事項
- 需教育部協助事項
- 結語

校務規劃委員會

- 委員會成員

- 召集人：黃文樞校長、林清達代理校長

- 成員

- 教育部何卓飛司長

- 東華大學：黃文樞、張瑞雄、楊維邦、邱紫文、張志明、張力、林志彪、吳中書、黃郁文、葉庭好(學生代表)

- 花蓮教育大學：林清達、張木山、高傳正、梁金盛、林坤燦、林美珠、黃振榮、徐秀菊、張婉怡(學生代表)

校務規劃委員會

- 校務規劃委員會之下的工作推動小組
 - － 組織暨法規(學校層級)整合小組
 - － 教務整合小組
 - － 學務整合小組
 - － 總務整合小組
 - － 校園建設與規劃小組
 - － 圖書與資訊整合小組
 - － 各小組設召集人一名，副召集人一名，由校務規劃委員會成員擔任，並可邀請校內外其他教授或專家學者參與

97年8月1日 前待辦事項

- 人事和會計的整合(請教育部人事處和會計處幫忙)
- 秘書室、出納、文書、研發等單位的整合
- 校園網路相關系統的整合(學校首頁、email系統、校園公告系統等)
- 今年度新生相關事宜的整合(如指考志願登記首頁的說明內容、新生入學指導的規劃等)
- 美崙校區的掛牌典禮規劃(時間8/1?、參與人員、行政院和教育部長官的行程等)
- 校本部和美崙校區的交通規劃(掛牌之後開始，頻率、路線等)
- 擬定暫時的組織規程作為校務運作之依據

97年8月1日^後待辦事項

- 建築物的興建
 - － 希望能以專案方式辦理，在三年內興建完成
- 系所整合和行政單位整合
 - － 系所整合尊重專業之意見，在不違反總量的原則下，希望教育部對系所的轉型與新設能給予最大的彈性
 - － 行政人員的整合，行政資料庫的整合，待遇的整合等
- 學校各種法規的整合
 - － 取法乎上
 - － 校務會議、行政會議、校教評會等各項委員會之組成
- 12月底以前行政和學術組織架構的確定並報部

需教育部協助事項(一)

- 教育部**工程規劃營建審議委員會**直接參與東華大學新建築物之規劃審議小組，讓規劃審議小組的決議免再報部審查的程序，以加快建築物的興建時程。
- 人事室和會計室的整合請教育部處理
- 組織架構的調整以整個專案的方式處理，在東華大學組織規程報部時，順便附上所有學院、系所新設、系所調整、系所更名等之計畫書，教育部一次審查核定。

需教育部協助事項(二)

- 今年錄取花蓮教育大學的大一和研究所新生學雜費收費可否比照東華大學？(舊生維持原收費標準)
- 下年度招生規劃可否延至12月底前確定
- 花蓮教育大學系所之追蹤評鑑與再評鑑是否繼續進行？
- 因應合校所產生之經費，如資訊系統擴充與整合費用、交通費、系所整合費用等之申請與核撥

需教育部協助事項(三)

- 教學卓越計畫之補助經費酌以增加，以將各種制度和輔導辦法推廣至美崙校區之師生
- 歷年因合校因素所暫緩核撥之員額和經費之補發(光電工程研究所、電子工程研究所、民族發展學系[現為民族社工學程]之員額和開辦費)

結語

希望可以在所有同仁的努力和教育部的協助下，達成下列的目標：

- 成為國內高教合校之典範。
- 發展成為卓越的綜合型大學。
- 讓學生可以在更多元的環境成長，培育成為全方位的未來社會菁英。
- 提升東部地區在人文、科學和藝術方面的素養。
- 支援東部地區的發展，讓大學成為其助力和後盾。
- 建立良好的教學研究環境，營造優質的校園景觀與工作環境，吸引國際一流人才進駐。